

金沙江文艺丛书 文学辑

女 不 出 嫁

不出嫁

NV ER
BU CHU JIA



董存丽 著

云南民族出版社

金沙江文艺丛书·文学辑

女儿不出嫁

◎董存丽 著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
云南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女儿不出嫁 / 董存丽著; 楚雄彝族自治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编. —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07.12

(金沙江文艺丛书. 文学辑)

ISBN 978-7-5367-4008-2

I. 女… II. ①董… ②楚… III.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7903 号

责任编辑	马 耘
插图	凡翠平
装帧设计	楚雄文鑫图文设计中心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 170 号云南民族大厦 5 楼 邮编: 650032)
邮 箱	ynbook@vip.163.com
印 制	云南新华印刷二厂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总 印 张	132
总 字 数	2800 千
版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12 月第 1 次
印 数	1~1000(套)
定 价	300.00 元(全 15 册)
书 号	ISBN 978-7-5367-4008-2/I·810

总 序

中国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著名彝族诗人 吉狄马加

楚雄州文联组织出版《金沙江文艺》系列丛书，州文联的朋友们邀请我为这套丛书写总序，朋友之邀我当接受是其一，其二我对楚雄也是有着很深的感情，因为位于金沙江南岸的云南省楚雄，是一方诞生并养育了彝民族文化和艺术的热土。在我的思想和精神世界中，我从来就把彝民族生活和居住的所有地域都视为自己心目中的圣地。云南楚雄是一个让我经常为之思念的地方。

《金沙江文艺》丛书缘于楚雄州文联主办的文学刊物《金沙江文艺》，这是一份办得很有自己地方民族特色的文学刊物。《金沙江文艺》创办于文艺春天到来之初的1978年。二十余年来，她以培养本民族、本地区的文学创作队伍为己任。编辑们辛勤耕耘，不断发现和培养了一大批作者。尤其值得一提的是我所尊敬的师长张毓吉、芮增瑞二位前辈，是他们对楚雄的作家队伍成长倾尽心血，用那种“挖老板田”的精神在彝州这块文学的生荒地上开垦出了一片绿阴。

这套丛书的作者，从在文学的道路上起步之日开始，就一直不断地得到《金沙江文艺》的关爱和培养，正因为楚雄有这样的文学刊物，有这块培养文学人才的园地，又有着这样的园丁，才会有今天这样的成绩。一支由各民族作家组成的楚雄作

家队伍已经成长起来，楚雄从零的突破开始，如今已有了中国作家协会会员5人，云南省作家协会会员70余人，这些作协会员是楚雄文学创作的主力军，他们的作品常见于各报刊，有的在文坛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作为一个地处边疆的民族自治州来说，能做到这一点十分不容易，是可喜可贺的。

这套丛书中的作者，有的在创作上已取得一定成绩，之前曾公开出版过多本集子，有的则是第一次将自己的作品结集问世。但无论是已出过多本书的还是才出第一本书的，其作品均是从自己的书稿中精选出的上乘之作，出版前又经过修改才同读者见面的。这些作品可以说能够代表他们目前所能达到的最高水平。

文联做帮助作者出书之类的事，在当今很难。但楚雄州文联再难也要做，这就不难看出州文联以培养文艺人才为己任是坚持数十年而不懈的。楚雄我曾多次到过，那里的党委、政府对文艺是十分重视的，正因为如此，文联才能够有较好的条件为作者们办些事，为文艺人才的成长提供一些必要条件。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这套丛书有不少出自于少数民族作者之手，他们把自己熟悉的本民族生活，用小说、散文、诗歌这样一些文学样式表现出来。这在他们本民族的历史上过去是不曾有过或者说是极少见的。有了这样一个起点，就可能通过艰苦努力取得更大成绩。

我寄希望于楚雄作者们不断进取，刻苦努力，用你们手中的笔，讴歌楚雄这块古老而富饶的土地，因为那里是人类的发祥地之一，是人类共同的故土家园！

2000年10月30日

青春激越的生命赞歌

——解读董存丽和她的《女儿不出嫁》

刘存荣（彝族）

“人生如梦”是句人人皆知的俗话。

谁都青春过，谁都美丽过，谁都梦想过；

谁都衰老过，谁都凋谢过，谁都无奈过。

这就是现实，这就是人生。

我们常常哀叹岁月不留，青春不在；富贵荣华如过眼烟云……

其实啊，尽管如此，人生依然有值得留恋、值得赞美、值得一代一代珍惜的东西——青春！

《女儿不出嫁》带来的都是扑鼻的青春气息，掩卷之余，让人到中年的我陡生几分感慨和激越。

董存丽青春，又有才气，且为人真诚，作为朋友，值得记住。几年中她写了许多小说、散文、诗歌作品，我看了许多，最大的感觉就是：人和文一样，青春美丽，且美丽得有情有义。

董存丽生长在山村，家乡的山山水水、浓浓乡情伴随她走过了天真浪漫的童年时光。乡情的纯真，在她幼小的心田中播下了对生活至诚至爱的种子，在她情感的天空留下了一

道永不消逝的烙印：乡村乡情是她永远不死的生命家园。理解了这一点，也就理解了她的《女儿不出嫁》、《阿香的嫁妆》、《凋零的索玛花》、《乡村故事》等一系列农村题材的作品，理解了她对作品中各色人物倾注的真情。

20世纪70年代出生的董存丽，人生经历并不复杂，她7岁开始读书，21岁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西南林学院，然后顺利地参加了工作。多年来，她从事过植树造林、林业科研等工作，始终默默无闻奋战在林业岗位上，足迹踏遍了彝州的山山水水。面对现代都市五彩缤纷的诱惑，她没有被丰富的物质生活所陶醉，始终坚守正确的人生航向，兢兢业业做事，老老实实做人。在干好本职工作的同时，笔耕不辍，抒发对人生的美好向往，诠释自己对生命的感悟，一步步实现着自己的人生价值。她的散文、诗歌、评论、报告文学、新闻报道、科技论文等屡在刊物上发表，赢得了广大读者的好评和赞誉。她先后受到过多种表彰奖励，但她没有陶醉在成绩中，而是更加孜孜以求。无论大千世界如何变幻，她纯真的心灵始终未受到外界的污染，她身上始终洋溢着生机勃勃的青春气息，完美地保留着与生俱来朴实无华真诚无私的情操。她爱憎分明的性格在作品中表现得十分明显，如嫉恶如仇的梨花、赵晓芸等，读后让人产生一种与作品同呼吸共命运的激情，从而使人的心灵在善良与丑恶的搏杀中得到净化。这是我对董存丽和她的作品最真切的感受。

从数量上看，董存丽的作品乡土题材的居多。这或许是受她生长环境影响之故。按我的理解，这是董存丽作品根之所在，也是解读董存丽和她的作品的根之所在。文学是历史的回音壁，是社会文化的一部分，因而也是社会文化的一种

反映，同时也是时代的产物。不是文学选择生活，而是生活选择文学。众多的题材中，取材农村，反映广大农民喜怒哀乐的乡土题材小说在中国当代文学创作中占有突出的位置，这与中国是个农业大国，农民人口占大多数有关。改革开放后，新的思潮、新的观念对读者的接受能力、欣赏能力和审美能力提出了强有力的挑战，也引起了人们新的思考。部分农村的贫穷落后，愚昧无知、封闭守旧、封建传统的一面越来越受到人们的正视，许多作者开始去寻找新的视点，以现代意识、人类发展的观念重新关注和审视曾经似乎了解的农村，这时便很自然地发现，我们曾经很熟悉的农村其实很陌生，已不能再用一个“淳朴自然”来概括，表现当今的农民也不应该简单停留在“正直善良”的表面上了。时代的变革，文化的撞击，作家的躁动，使人们越来越不满足于一切已有的解释。当你以新的方位、新的视点重新审视那些似乎已经司空见惯的事物时，会惊奇地发现：原来熟知的一切竟如此陌生，当你再用陌生的眼光去观察时，你看到的则是新奇、惊愕；特别是在外来文化的冲击下，在改变了原有的观念之后，又一步一步、一层一层地发掘着脚下的土地。当你从空泛的、表面的民俗风情中走出来，进入到深层的民族文化核心时，竟发现这儿还是一片游人罕至的处女地，这里尚有许多植根于红土地上的奇花异草，有许多鲜为人知的红土高原风光。《女儿不出嫁》展现在读者面前的就是一幅幅原生态色彩旖旎而又波澜壮阔、惊心动魄的乡村情感风俗画卷，这就是董存丽所要表达的主旨。

俗话说“文如其人”。董存丽虽然生长在艰苦的乡村环境里，但她的人生是清纯亮丽的，她心灵纯洁，情感真挚。因

此，她的作品也是清纯的，就像一碗苦涩的野菜，虽然少了许多鲜艳的色素，食之却令人回味无穷，对人有益无害。在这种情感熏陶下，董存丽的作品始终坚持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牢牢扎根于她脚下滇东北彝山这片激情燃烧的红土地，锲而不舍地着力表现山乡农村的社会现实生活，对传统文化、迷信观念，对民族心理的腐蚀进行了深刻思考，从而激发人们去摆脱愚昧、战胜愚昧的热情，激发一切有社会责任感的人们去帮助落后地区的人们从旧的传统束缚中挣脱出来，甩掉那些禁锢人心的封建伦理镣铐，以一种全新的姿态去开拓全新的生活。从《阿香的嫁妆》里的阿香，《女儿不出嫁》里的汤采玉这些美丽善良的乡村女子身上，我们已经看到并深切地感受到了这种全新的变化。从这个角度来说，董存丽是个对生活充满激情、对人生充满向往、对社会有责任感的人，因而她的作品投视点始终集中在滇东北彝山这片贫瘠、落后、封闭、守旧而又真实存在的山乡农村里，作品里总是洋溢着一种相当浓烈的生活气息，这应该说是她最难能可贵的成功之处。作为朋友，作为一个普通读者，我为此感到欣慰。

董存丽作品中的主人公都是充满青春气息的热血男女，如耿华、雨桐、吴茵、杨帆、采玉、阿香、嘉华、梨花、赵水灵、杨兴华等，对多逆的命运充满了不屈不挠的反抗精神，对艰辛的人生之旅充满了真情的向往。这就是催人奋进之处，也是董存丽作品的精髓所在。她的作品在充分展示山村外部风俗和地方色彩的过程中，还注意揭示传统生活方式受到时代潮流冲击时人物心态的发展变化，这不仅加深了作品的思想内涵，还表现出作者对时代因素影响乡土人物的关注和对地域文化的审美情趣。透过整部作品，我们欣喜地看到，作

者所着力表现的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社会现实生活，而是那些有地域特色的乡土民情、遗风异俗和以此构成的人生世相。更为可喜的是，作者在表现这些山乡农村的人生世相时，注意到了地域特色的追求和对地域文化的反思，使作品更趋于实在，更接近生活。

生长于彝山农民家庭的董存丽，从小就对脚下这片土地产生了一种亲切感，这种情怀从她的《家乡的花灯剧》、《朵基的柿子熟了》、《石榴花开》、《村里的值日牌》、《电影情结》、《城里人 乡下人》、《骡川坝子春节忙》、《春到彝山》、《闲话乡情》等一系列散文作品中表露得尤为突出，这些作品情感真挚，文字细腻，立意紧紧围绕“故乡情”、“生命情”来阐述，题材大多是信手拈来，是人人都熟悉却又容易被人们所忽视的所见所闻、所感。如《电影情结》一文，寥寥数语把早已淡忘在人们记忆深处那段特殊岁月重现在眼前，激发人们不忘昨日艰辛，珍惜今天幸福生活的热情，读之令人感怀。

董存丽是个很有个性，有情有义且为人真诚的女孩，认识她的人都称她“才女”。她不但精通琴棋书画，博览群书，对古典文学还颇有造诣，唐诗宋词元曲在她的文学作品中俯首即拾。她对工作、对生活、对朋友总是洋溢着青春气息，让人深受感染，在她身上似乎永远飘逸着一种似火的热情和对人生的美好向往。这就是董存丽生命中最闪光之处。这种光焰无疑非常有益地影响了她的作品，使得她笔下的主人公一个个像她一样热爱生活，不屈不挠。她曾走出这片红土地，到西南林学院深造，最终又回到了这片她热恋的土地。因而她的作品大多取材于脚下这片土地，她的创作属于现实

主义的那一类。

随着社会物质文明的进步，纷繁复杂多姿多彩的生活欲望强烈地冲撞着人们的传统“情感”，在这样的背景下，有些人的情感被泯灭了，变成了贪欲；有些人的情感被压抑了，变得扭曲；有些人则不为名所动，不为利所惑，坦荡平和地用生命守护着情感的纯真。多年来，董存丽始终用青春和生命以一个乡村女子的质朴默默地耕耘着那块永远属于自己的圣洁的心田。她勤奋笔耕，为我们塑造了像杨光宝、会喜、冷寡妇这样一个个饱满的艺术形象，这是一群生活在那片贫瘠土地上的芸芸众生相，是生活在当代的、那片土地上特有的、乡村各式各样的人物群像。《女儿不出嫁》中的这些作品，我感觉其基本格调是朴实而带有一些无可奈何的伤感，因而整部作品的主线总是在沉重、压抑与抗争、向往相互交织中展开的。这是她作品的又一成功之处。

沧海桑田过眼云烟。作为多年相识相知的朋友，虽然平淡，但我们之间的友情却很纯洁，董存丽在我眼中真真切切地存在着。我为有她这样上进而真实的朋友感到欣慰。

董存丽是真实的，她的作品也因此而再现了她朴实无华的性格特征。读过她的作品，给人一种对主人公可触摸的感觉。她的作品真实到几乎完全维持了生活的原生状态——一种灰色、贫困、荒凉、日常的，几近于与现代社会隔绝的生活状态。她的作品为我们展示了她虽然单纯却依然丰厚的生活底蕴；她熟知那一方地域特色，熟知那片土地上的人们的日常生活、风土人情、历史与传统，或者根本地说其实她就是那其中的一页。读她的小说，感觉自己又回到了散发着泥土芳香的田野中，有滋有味地品尝着苦涩而清鲜的野菜。她

是真实的，同时也是深刻的，这种深刻是对生活有着一定认识，经历了一定磨砺后才有的，因而是那些无病呻吟、矫揉造作、故弄玄虚、装模作样的人无法比拟的。

这就是我眼中的董存丽和她的作品。

收入《女儿不出嫁》一书中的13篇中、短篇小说，几乎每篇都有个让人同情、让人钦佩、让人哀伤、让人快乐、让人激情倍增的青春女性，而且她们都有一片属于自己生命的天空和艰辛的生存土地，她们都在为自己的理想而奋斗。其中《女儿不出嫁》一篇写得最为成功，文中的采玉姑娘聪明美丽，心地善良，又有追求，高中毕业后的她在努力地适应着特殊生存环境的同时，也在用自己微弱的力量与命运抗争，那种誓死不向命运低头，事业不成功不嫁人的信念，影响着身边的人们满怀信心一步步去改变自身的命运。文中我们看到贫困的村寨，勤劳操持的采玉妈的死亡，还有那群与命运抗争的女孩，我们不难想象，如果她们不奋起抗争，她们的将来只会重蹈母亲的覆辙，终生过着一种简单而贫困落后的生活。董存丽其实是用她的笔告诉我们：低质量的婚姻对女性只是折磨，低质量的家庭生活是无任何幸福可言的。女人，单靠顺从和勤劳并不能从根本上改变贫困、受奴役的处境，必须握紧命运的缰绳，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过上幸福的生活。正是因为感受到了这种刻骨般的疼痛，因而董存丽笔下的青春女性才滋生了向贫困、落后、命运抗争的强烈欲望——有的为此付出了青春，有的付出了宝贵的生命，但最终她们都无怨无悔。这就是董存丽用青春激情为我们浇灌出来的一大群可亲可敬感人的女性形象，她们的内心世界充满真与假、美与丑、善与恶的对立统一，具有一定的审美价值，

如李桂玉、冷寡妇……董存丽把这些不同类型的人物特意放在各个不同的时期、不同的物质环境和不同的生活条件下来表现，容易使读者从各个角度、各个侧面去思考、去联想、去认识，因而她的作品也就更具有了生活的真实性和积极向上的力量。

掩卷沉思，《女儿不出嫁》一书的公开出版发行，又在彝山多彩的土地上绽放出一朵色彩艳丽的小花，为彝州文坛增添了一抹绚丽的色彩，可喜可贺。

青春是一种激情，是一种向往；

青春是一种活力，是一种勇气；

谁都青春过，谁都美丽过，谁都梦想过；

青春和生命一样宝贵。

董存丽和她的作品都充满了青春活力，这种活力在不经意中唤醒着人们的良知和泯灭的人性，《女儿不出嫁》是她用心为古老乡村谱写的一曲青春激越的生命赞歌。

愿董存丽的青春之树常青，生命之树常青，文学之树常绿。

2007年6月于鹿城

目 录

总 序	吉狄马加 (1)
青春激越的生命赞歌	
——解读董存丽和她的《女儿不出嫁》	刘存荣 (3)
初恋情人	(1)
走过雨季	(29)
女儿不出嫁	(36)
新来的女大学生	(59)
阿香的嫁妆	(76)
校园里的君迁子	(79)
都是短讯惹的祸	(82)
猜字谜	(85)
明星梦	(87)
凋零的索玛花	(90)
乡村故事	(140)

还 债 (158)

校园往事 (235)

我心依旧

——代后记 (257)

后 记 (259)



初恋情人

雨桐接到肖枫的电话，已是下午四点了。听着那陌生而又似曾熟悉的充满磁性的男中音，她的心飘向了远方。七年了，他们从来就没有问候过对方，时间过得真快，她不明白，当初狠心抛下她去追求完美爱情的肖枫，今天怎么会心血来潮，主动打电话给她，他从哪儿打听到的手机号码呢？挂断电话后，雨桐从办公桌最底层的抽屉里找到了肖枫大学时的照片，那是樱花浪漫的季节，肖枫和她单独到公园里玩时照的，照片上的肖枫在樱花映衬下英俊极了，他高个儿，国字脸，梁朝伟似的眼睛看漂亮女生时总是脉脉含情。他笑得有些夸张，嘴巴张得大大的，但很青春，也很健康，这是雨桐为他保留的第一张照片，也是最后一张……

肖枫和雨桐是同届不同班的同学，两人是在大二一次偶然的机会认识的。肖枫读的是经济管理专业，雨桐读的是中文专业。从进入大学起，肖枫就一直是很招摇的那种，他不但人长得帅气，篮球打得好，还弹得一手好吉他。他喜欢下自习后在走道里弹唱，偶尔也会跑到那些漂亮女生的宿舍去弹。他的歌声深沉、忧伤，让那些多情的女生听了后总会有我见犹怜之感。

开始相处时很单纯，肖枫隔三差五跑到图书馆找雨桐，偶尔也为她唱唱歌。雨桐生活得很充实，她总觉得学生应以学为主，因此，除了上课外，她的大部分时间还是花在图书室里。尽管班里的大部分男生对她有好感，但她根本就无暇一顾。可遇到肖枫后，她慢慢地变了。不知是肖枫的帅气还是他的歌声吸引了她，和肖枫接触一段时间后，雨桐一改原来腼腆的小女生作派，总是主动地为肖枫打饭、打水。她和肖枫之间有很大的距离，尤其是肖枫看那些漂亮女生的神情，目不转睛的凝视，看着她们从身旁走过时，总要转身去看一眼，一副大众情人的模样，仿佛一个现代的贾宝玉。每当这时，雨桐都会感到生气甚至羞愧难当，仿佛她只是粪草，而从他们身边走过的每一个女生都是鲜花。其实雨桐心里明白，像肖枫这样的人，追求女孩子的要求很高，不光外表漂亮，性情温柔，更要有内涵，还要具有古典与现代美的气息，最好是像戴安娜或王祖贤的那种。而雨桐仅仅只是个有素质的漂亮女生而已！因此，她不敢对他奢望什么。她总觉得她无法把握肖枫的心，他和她若即若离，时远时近。

有一次，肖枫的母亲病了，他请假回家了一星期。雨桐饱尝了“一日不见，如隔三秋”的相思之苦。她在肖枫走后的第三天就卧床不起，还竟然是茶不思饭不想的那种。病了两天后，她瘦了一大圈，脸色黄得吓人。当她感到肖枫可能要回来时，怕他看到自己憔悴的模样，竟下床吃饭了，同室的人都不知道她这次病的真正原因。肖枫回校后，他并没去找雨桐，第二天也没去上课。几天都没能见到肖枫，雨桐怅